

研究 探索 创新

中共辽宁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编

YANJIU
·
TANSUO
·
CHUANGXIN

辽宁大学出版社

研 究

探 索

创 新

中共辽宁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编

辽宁大学出版社
1992年·沈阳

新时期纪检工作的探讨（序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我国进入了改革开放，发展商品经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时期。这期间与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相比，一个最显著的区别，就是党的中心工作由以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随着党的中心工作的转移，作为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的纪律检查工作，无论是指导思想、基本方针，还是工作任务都要进行相应的调整，从而适应新时期党的基本路线的要求，保证党在新时期各项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如何做好新时期的纪检工作，需要明确哪些基本的原则，就这一问题，借此机会谈点初浅的意见，并以此作为《研究、探索、创新》一书的序言。

一、新时期纪检工作的指导思想

纪律是执行路线的保证，党的纪律从来都是为保证党的路线实现的工具。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基于对我国基本国情的正确分析，确立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

张成伦

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搞好经济建设，不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不行，不实行改革开放也不行。一个是立国之本，一个是强国之路，二者相辅相成，共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所以，经济建设是党的基本路线的核心。纪检工作要为党的基本路线服务，一个最突出的标志，就是必须为经济建设服务。离开了这一条，为党的基本路线服务就是一句空话。当前，我们一些同志虽然也大讲为党的基本路线服务，可在实际工作当中却不关心经济工作，不研究经济工作，甚至用本职工作来代替中心工作。这一点实际上就是没有全面准确地领会党的基本路线的实质，思想还没有从“左”的束缚下真正解放出来。无论从政治与经济、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关系，还是从新时期党的基本路线的客观要求，在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党和国家的各项工作都必须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都不能脱离这个中心。作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责无旁贷，也必须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切实牢固地树立起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这一点是我们做好新时期纪检工作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

我们重申这一指导思想，提出在新时期党的纪检工作要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是因为当前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要求我们改革开放的步子迈得更大一些，经济建设发展的速度更快一些。在这种形势下，我们纪检工作必须从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高度，从巩固和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高度，从有效地抵御和平演变的高度，来进一步认清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重大现实和历史意义，从而以新的姿态搞好纪检工作，并在实践中进一步贯彻和体现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同时，不断以改革的精神，创新的精神，积极探索做好新时期纪检工作的新路子，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确实成为保证和促进经济建设的重要力量。

立陶、林长、江、南、国、不、基、国、外、快、于
本、基、因、科、型、公、中、大、新、美、将、登、刊、

二、新时期纪检工作的基本方针

关于纪检工作的方针有各种各样的表述。但是我认为，新时期纪检工作的基本方针应该是“两手抓”。一手抓物质文明建设，一手抓精神文明建设；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打击各种犯罪活动。这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邓小平同志一贯倡导的工作方针。那么“两手抓”落实到纪检工作中，应该抓什么、怎么抓？我认为：一手抓惩治腐败、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一手抓保护支持改革开放、促进经济建设发展，这是纪检工作“两手抓”的具体内容。

纪检工作坚持“两手抓”，既是党的基本路线的客观要求，同时也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具体体现，既体现了纪检机关自觉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主动精神，又正确反映了党风廉政建设和改革开放的辩证统一关系。坚持改革开放、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必须有好的党风作保证。如果党风不正，社会风气不好，贪污、盗窃、贿赂横行，人民群众同党离心离德，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无疑是搞不好的。即使一时搞上去，也是短命。因此，越是改革开放，越是发展经济，越要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越要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惩治腐败、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的最终目的，就是为了保证经济建设的健康发展。如果脱离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去孤立地抓党风和廉政建设，就是忘了根本目的，就是丢了全局。因此，必须把党风和廉政建设纳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职能，以自己卓有成效地工作，保证和促进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

坚持“两手抓”的方针，客观上对纪检机关和广大纪检干部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也就是要求我们每一个纪检干部，必须着眼于全局，开阔视野，不断提高工作层次和工作水平。在研究

部署纪检工作时，不仅要考虑到党风党纪建设的需要，而且还要考虑到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总体需要；在处理改革开放中出现的问题时，不仅要按有关党规党纪条例进行衡量，而且还要按邓小平同志提出的“三个有利于”进行衡量。当前，各级纪检机关，都要从本地实际出发，切实落实好“两手抓”的基本方针，让两手都真正硬起来。

三、新时期纪检工作的主要任务

党的十二大以前，纪检机关的任务基本上是一项，即通过查处党员违法乱纪案件，维护党章和党纪。案子办完了，工作任务就完成了。十二大党章将纪检工作任务由原来的一项扩展为三项，即“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重要的规章制度，协助党的委员会整顿党风，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1988年3月，中纪委第二次全会又提出，党的纪律检查机关担负着以下职能：“保护党员的民主权利，使之不受侵犯；惩处违纪党员，清除党内腐败分子；监督党的各级组织特别是领导机关、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贯彻民主集中制的情况；教育党员遵纪守法、履行党员义务，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增强反腐败能力。”简言之，就是“保护、惩处、监督、教育”四项职能。由此可见，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对纪检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纪检机关的任务已由过去单纯办案，扩展到三项任务、四项职能。

不同的形势决定不同的工作任务。在当前的新形势下，纪检工作无论是贯彻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还是坚持“两手抓”的方针，都不能脱离纪检机关的三项任务和四项职能。离开自己的任务和职能去讲服务，就是本末倒置。正确的作法应该是围绕中心履行职能，履行职能服务中心。例如我们在检查党的路

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中，对那些不坚持改革开放，或打着改革旗号，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进行监督检查处理，就是对改革开放的最大的支持和保护；我们对那些经济领域中贪污受贿，以权谋私和严重官僚主义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案件进行查处，就是为经济建设的发展扫除障碍。所以，我们必须全面认识和深刻理解纪检监察三项任务和四项职能。全面完成和履行三项任务、四项职能的本身，就是在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那种把党风和廉政建设同经济建设割裂开来的“对立论”，要求取消纪律约束的“松绑论”，以及认为经济建设与纪检工作关系不大的“无关论”，都是错误和有害的。过去，我们在完成三项任务和履行四项职能工作中，在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为经济建设服务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摸索了许多好经验：如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着眼于为经济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查处党内违纪案件，着眼于保证经济建设和社会主义方向；惩治腐败、纠正不正之风，着眼于推动经济建设健康发展；明确政策界限，着眼于经济部门排忧解难等等。面对改革开放的新形势、新任务，我们不能满足于这些好的经验和作法，要在继续坚持这些好的经验和作法的同时，不断探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保护支持改革开放、促进经济建设发展的新途径，使纪检工作登上一个新台阶。

四、新时期纪检工作的方法

要做好新时期的纪检工作，必须掌握正确的工作方法。纪检工作的方法大致可分为三个层次，一是思想方法，即观察、处理问题所必需的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方法论。主要包括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全面地、辩证地、发展地观察问题的认识方法；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思想方法等等。二是对纪检工作有普遍意义的基本工作方法。主要包括

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惩处和教育，预防和补救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坚持民主集中制，实行科学决策的工作方法；实行综合治理，与有关部门协同作战的工作方法等等。三是纪检监察各个部门独有的具体工作方法。主要包括案件检查、审理、控申等具体部门的工作方法等等。科学的工作方法是完成纪检工作三项任务和正确履行四项职能的保证。上述三个层次的工作方法都很重要，但是，根据反腐败斗争形势的发展，当前我们必须十分重视和强调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

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是我们党在长期革命斗争中创造和发展起来的最根本的工作路线和方法。反腐败是我们党为保持党的纯洁性而开展的一场斗争。要取得反腐败斗争胜利，既要依靠党的领导，同时又要必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当前纪检工作中一个突出问题是执纪办案难。实践证明，只要把群众发动起来，许多问题就可以迎刃而解。比如一些难处理的案件，只要在一定范围交给群众公开讨论，就能堵住说情风，排除阻力，就能使这些案件得到及时公正处理。要坚持群众路线，还必须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作为反腐败斗争的主攻方向。通过解决热点问题密切党群关系，增强群众反腐败斗争的信心，调动群众的积极性。依靠群众还必须注意保护群众举报揭发腐败现象的积极性，对于压制、打击报复揭发、检举人的行为，要进行严肃处理。坚持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还必须在思想上划清依靠群众和搞群众运动之间的区别，依靠群众，与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的群众运动有着本质区别，这一点必须严格区别开来。总之，在反腐败斗争中我们一定要牢固树立相信群众和依靠群众的观点，要把党的群众路线工作方法始终贯穿于惩治腐败、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工作之中，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呼声，依靠广大群众的参与和支持，搞好党风和廉政建设。

《邓小平同志关于“两个凡是”的论述》

(87) 李国平 元林利

目 录

(48) 杰 逊 曲

《邓小平同志关于“两个凡是”的论述》

(10) 戴 永 恩

牢固树立指导思想 围绕中心履行职能

(901) 戴 永 恩 于宝国 (1)

试论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理论依据

(701) 田 静 王 冀大野 (7)

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理论思考

(311) 刘 毅 于 陈洪涛 (15)

纪检工作必须适应经济建设的要求

(191) 刘 毅 于 巴在仁 (20)

关于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途径的探讨

(821) 刘 毅 于 李连生 (30)

对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几点思考

(681) 刘 毅 于 马鸿伟 (36)

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必须处理好的几个问题

(241) 戴 永 恩 刘知良 (44)

试谈纪委如何作好为经济建设服务的大

文章

(351) 田 静 王 丁绍忠 (52)

探索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途径

(671) 戴 永 恩 孙玉琳 (60)

纪检工作要成为促进改革开放的重要力量

(281) 戴 永 恩 徐子晖 (67)

企业纪检工作促进改革的基本思路	陈树元 李国泽 (76)
掌握两点论 坚持两手抓 做到两手硬	曲绍杰 (84)
关于纪检工作“两手抓”问题的思考	周方端 (94)
严格执纪与发展经济关系的辩证思考	巩丕铤 (100)
关于党风党纪建设与经济建设结合点的思考	王德田 (107)
围绕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开展纪检工作的几点思考	于鸿飞 (115)
对企业纪委围绕生产经营进行有效工作问题的探讨	张志民 (121)
关于依靠群众搞好对党员领导干部监督的思考	宋福仁 (128)
严格执行党的纪律 提高党的战斗力	姜长汉 (135)
企业纪委办案难的主要原因及对策	刘 清 (145)
企业纪检工作的难点及对策	李德臣 (153)
运用系统学原理对纪检职能的再认识	杨 槐 范总因 (167)
浅谈纪检干部的劳动价值	付 建 (176)
党内腐败现象探源及遏制对策	单志瀛 刘 伟 (182)

关于“历史周期率”的思考	张邦松 (192)
关于正确把握反腐败斗争政治方向的思考	谭福金 (199)
公仆意识淡化与党内腐败现象的发生	段学斌 (208)
坚定不移地惩治腐败 抵御和防止和平演变	杨铁光 李 洪 (215)
浅谈腐败与和平演变的关系	李学知 (224)
加强党性锻炼与坚持改革开放	李 芳 (232)
关于加强乡村党风建设的思考	林治如 (236)
深化农村党纪教育的思考	李英涛 (245)
行业不正之风探源与诊治	王国杰 田久荣 田 华 付永海 (251)
试论行业不正之风对经济建设的危害及其对策	刘金保 (258)
关于做好受处分党员转化工作的思考	赵 勇 (266)

牢固确立指导思想

围绕中心履行职能

于宝国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进入了改革开放，发展商品经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时期。要做好新时期的纪检工作，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树立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这已成为各级纪检组织和广大纪检干部的共识。但是，由于长期以来囿于传统的思维方式和工作方式的影响，在实际工作中仍有一些同志不能正确处理纪检工作和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工作的关系。有的认为：经济建设是政府和经济部门的事，纪检机关是搞纪律检查的，经济建设能否搞好，与纪委无关或关系不大；有的认为：对经济工作中的问题，不查不管或少查少管就是为经济建设服务，把纪检工作同经济工作对立起来；有的耽心强调纪检工作服从、服务于经济建设，会影响党风党纪建设和惩治腐败的斗争，怕犯右的错误；有的也强调为经济建设服务，但由于没有深入到经济工作之中，存在无从下手、无能为力的倾向，等等。产生上述问题的原因，主要是我们一些同志虽然也喊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但并没有从理论上真正搞清楚纪检工作为什么要为经济建设服

务，理论上的盲目性，必须导致行动上的摇摆性。为此，我们必须首先从理论上明确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依据，然后探讨为经济建设服务的实践途径。

(一)

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是由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关系决定的。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要经济基础服务，这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理。作为上层建筑组成部分的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反映了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的客观要求，不是那个领导人主观臆断的产物。因此，不管你主观上愿意与否，纪检工作必须为经济建设服务。当然，这种服务不是被动地顺从，而是具有能动地反作用。服务作用发挥得好，可以促进经济基础的巩固、完善和推动经济建设的发展，反之则会干扰经济基础的巩固、完善和影响经济建设的发展。

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是由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决定的。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与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是当前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是解决这一矛盾的唯一出路。正如邓小平同志不久前南巡时指出的“不坚持社会主义，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死路一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矛盾法则告诉我们，主要矛盾决定和制约着其它矛盾，非主要矛盾要让位于主要矛盾，要解决主要矛盾服务。虽然纪检工作和党风党纪建设也存在许多问题和矛盾，但与把经济建设搞上去这个主要矛盾相比，只能处于次要和从属地位。因此，纪检工作必须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

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是由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决定的。新时期党的一切工作都要保证党的基本

路线的贯彻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是党的基本路线的核心内容。这个中心不是政府和经济管理部门的中心，而是全党的中心，作为党的建设一个组成部分的纪检工作，理所当然地要为党的中心工作服务。党和国家的各项工作都必须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而不能离开这个中心，更不能干扰这个中心。要象邓小平同志反复告诫我们的那样，除了爆发大规模战争外，全党同志必须贯彻始终地集中力量进行经济建设，一步一步地实现我们的战略目标。我们一定要把这个雄心壮志在全党全社会牢固树立起来，扭着不放，毫不动摇。

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是巩固社会主义制度、战胜资本主义的最终目的决定的。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制度的较量，说到底还是生产力发展水平，即物质力量的较量。那种夸大精神的反作用，否定物质决定性作用的认识，是唯心史观和精神万能论的反映。当前，我国还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生产力水平和物质生活水平还远远落后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不能尽快把经济建设搞上去，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就缺乏说服力，人民群众就会对社会主义缺乏信心。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就成了一句政治口号。这不仅由于经济的落后，必须导致军事的落后，落后就要挨打，这是一百多年来中国人民从实践中得出的惨痛教训。更重要的是，历史上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和民族被经济文化发达的国家和民族同化的事例举不胜举。因此，我们必须站在巩固社会主义制度，站在中华民族存亡的高度，充分认识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增强我国综合国力的极端重要性。各行各业的工作都要自觉地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以自己卓有成效地工作促进和推动经济建设的发展，力争在最短的时间赶上和超过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最终实现战胜资本主义的目的。

邓小平同志反复告诫我们的那样，除了爆发大规模战争外，全党同志必须贯彻始终地集中力量进行经济建设，一步一步地实现我们的战略目标。我们一定要把这个雄心壮志在全党全社会牢固树立起来，扭着不放，毫不动摇。

(二)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定不移地为经济建设服务，这是做好新时期纪检工作必须遵循的指导思想和原则。对此，我们必须十分明确，任何情况下也不能动摇。但是，纪检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决不是要纪检干部都去直接从事经济工作，更不能放弃自己的职责，对经济领域中的违法乱纪行为放任自流。上述两种倾向都是我们在实践中需要防止和避免的。正确的作法应该是，围绕中心履行职能，履行职能服务中心，并不断探索拓宽服务领域和途径。

围绕中心履行职能要求我们，必须正确处理纪检工作和经济建设的关系，要把纪检工作纳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为此，我们在研究部署纪检工作时，不仅要考虑到党风党纪建设的需要，而且还要考虑到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总体需要，具体需要要服从总体需要；我们在处理改革开放中出现的违纪问题时，不仅要按有关条例进行衡量，而且要把邓小平同志提出的“三个有利于”作为衡量问题的根本标准，具体标准要服从根本标准。也就是说要树立双向思维和双重标准，坚决改变那种就事论事的“单纯办案剥风”的观点和作法。

围绕中心履行职能还要求我们，必须旗帜鲜明地保护改革者、鼓励探索者、帮助失误者、惩处违纪者。改革开放是一项创新的事业，只能在探索中不断前进，不可能万无一失。所以在处理改革开放中出现的问题时，一定要从实际出发，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对那些坚持改革、勇于创新，工作有成绩的同志，必须给予保护。对那些在改革试验中，由于经验不足出现失误和错误的同志，要大胆支持，热情帮助。对那些打着改革旗号，谋取私利，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干扰破坏改革的问题，必须坚决查

处，严肃处理，决不能心慈手软。在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进行改革试验要冒一定风险，我们要树立与改革者风险与共的思想，要敢于担担子，坚决克服唯书、唯上，不唯实的坏作风。

履行职能服务中心要求我们，必须深刻理解纪检机关的四项职能，正确履行四项职能的本身就是在为经济建设服务。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必须有好的党风作保证，必须坚持“两手抓”。如果党风不正，社会风气不好，贪污、盗窃、贿赂横行，人民群众同党离心离德，经济建设也搞不好，即使一时搞上去，也不会长久。因此，越是改革开放，越是发展经济，越要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越要严明党的纪律，用好的党风和严明的纪律保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健康发展。

查处案件是加强党风党纪建设和保证改革开放的重要手段。在当前情况下，我们一定要防止出现对办案工作的片面理解，头脑要清醒，原则要坚持，坚定不移地抓好案件查处工作。要把查处的重点放在严重官僚主义给国家和集体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案件；经济领域中贪污受贿、以权谋私的案件；干扰破坏改革的案件；以及违反政治纪律和生活上腐化堕落的案件，等等。根据履行职能服务中心的要求，我们一方面要坚决查处违纪案件，另一方面要注意改进办案方法，选择好办案时机，集中力量打歼灭战，力争快查快结，既要保证办案质量，又要推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人民群众是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主力军。但是，由于党内和社会上不正之风的存在，群众反映强烈的一些“热点”问题没有得到有效遏制，不仅党的威信受到影响，而且挫伤了广大群众改革的积极性。各级纪检机关要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毫不动摇地认真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通过狠刹各种不正之风，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充分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快经济建设的发展。

履行职能服务中心还要求我们，必须深入改革开放和经济建

设之中，研究新情况，拿出新办法，不断拓宽为经济建设服务的领域和途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发展，对纪检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要做好改革开放中的纪检工作，纪检工作本身也需要不断改革、发展和完善。首先，要在思维方式上树立与改革开放相适应的思想观念，牢固确立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其次，在工作方法上要打破封闭半封闭状态，要深入到改革开放之中，参与改革，了解改革，要与经济工作者交朋友，主动沟通感情，增进双向了解，取得他们的理解、信任和支持。要解放思想，敢于冲破“左”的条条框框的束缚，坚决克服那种为了个人不担风险，“只当裁判员，不当运动员”的坏作风。要敢闯敢试，不断拓宽为经济建设服务的途径。例如：根据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发展的需要，适时提出和明确一些相关的政策界限，以保护改革开放的积极性；纪检机关有重点地对亏损企业进行解剖，既立足四项职能，又站在全局的高度，探索企业扭亏增盈的途径，并注意抓好落实，推动经济建设的发展，等等。

总之，解放思想，立足本职，参与改革，加强服务，求真务实，是改革开放对纪检工作提出的客观要求，只要我们做到这一点，我们就能掌握纪检工作的主动权，提高纪检工作的总体水平，使纪检工作成为加强党风党纪建设和支持保护改革开放的重要力量。

(作者系辽阳市纪委书记)